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高瑄倅

電話：02-7712-9035

Email：hpkao@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月3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0501864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500186495_0_收文附件_3、10500186495_0_收文附件_2、10500186495_0_收文附件_1

主旨：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業經該署於105年12月30日以環署土字第1050107754號令修正發布，檢送發布令影本(含法規命令條文)、修正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該署105年12月30日環署土字第1050107754號函辦理。
- 二、修正重點係依據國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檢出物、現行土壤、地下水污染管制／監測物質及前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風險關聯污染物質三原則擇選徵收項目，反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風險關聯，提高課費合理性，並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途徑占比與整治成本結構，反映於課費徵收比重，以不重複徵收原則，進行檢討及調整公告物質徵收種類、收費費率及行業別，並就易生疑義或執行困難之部分併予修正。
- 三、該署後續將分批辦理多場次宣導說明會，協助業者熟悉法規，俾利後續申報作業；已設置免費諮詢專線：0800-002-661、0800-002-662，提供修正辦法諮詢服務。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106/01/03
17:44:09

